



231512341375

正本

山东恒利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检测报告

SDHL 检字 (2024) HJ1363



项目名称: 污水检测 (三月份第一周)

委托单位: 振华新材料 (东营) 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二日



项目名称	污水检测（三月份第一周）	检测类别	现场检测
委托单位	振华新材料（东营）有限公司	项目编号	SDHL-H-2024-1111
样品来源	振华新材料（东营）有限公司	样品数量	10
样品状态	气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液态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固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采送样日期	2024.3.9	分析日期	2024.3.9~3.10
联系人	代经理	联系方式	13156802266
企业地址	山东省东营市东营港经济开发区港西二路西、港城路南		

1.检测依据

序号	参数	分析标准	检出限
一	污水		
1	化学需氧量	HJ 828-2017 重铬酸盐法	4mg/L
2	氨氮	HJ 535-2009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	0.025mg/L

2.检测环境：温度：21.2~24.6℃ 相对湿度：41~46% 其他：/

3.检测仪器

表 1 检测仪器一览表

仪器名称	型号	仪器编号
标准微晶 COD 消解器	KN-108	DYHLS-112
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	Tu-1810DPC	DYHLS-004

报告编制：

吴飞龙

签发：

文芳

审核：

王明



4.检测数据

表 2 污水检测结果

采样日期	采样点位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				24H1111 SZ1001	24H1111 SZ1002	24H1111 SZ1003
2024.3.9	污水排放口 (DW001)	化学需氧量	mg/L	32	34	38
		氨氮	mg/L	1.36	1.22	1.68

5.质控信息

5.1 质控措施

- 本次共检测污水 1 个点位，采样 1 天，1 天 3 次，采集 10%平行样；共采集污水全程序空白 1 个；对于不同检测项目均采取相应的检测标准及方法。
- 本次采样、分析所用仪器全部经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，在有效期内。

5.2 质控结果

1、平行样检测结果

采样时间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	-1	-2	相对偏差%
2024.3.9	24H1111SZ1003	化学需氧量	mg/L	38	39	1.30
		氨氮	mg/L	1.70	1.65	1.49

2、全程序空白检测结果


采样时间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单位	检测结果
2024.3.9	24H1111SZ1004	化学需氧量	mg/L	4L
		氨氮	mg/L	0.025L

6.采样照片



图 1 污水采样照片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.本检测报告仅对本次委托项目负责。
- 2.检测工作依据有关法规、协议和技术文件进行。
- 3.本报告书改动无效，报告无签发人、审核人员签字无效；未加盖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；未加盖  章仅供内部参考，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。
- 4.报告中检测项目带“*”代表“无能力分包（该检测项目公司无相应资质）”，检测项目带“#”代表“有能力分包”。
- 5.本报告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。
- 6.委托方对本报告如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.委托检测，系委托者自带检测样品送检，本公司不对检测样品来源负责。检测结果，仅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得做鉴定、评优、审批及商品宣传用。
- 8.本报告一式三份，正副本交委托单位，存档连同原始记录由本公司存档。

地址：东营市东营区运河路 336 号 43 幢

邮编：257091

电话：0546--8500700